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保定市，201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劉平福先生、王鳳英女士、胡克剛先生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及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雄先生、盧闖先生、梁上上先生及馬力輝先生。

* 僅供識別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22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现场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1、审议《关于2014年中期业绩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转发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审议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2、审议《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3、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审议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4、审议《关于不向股东大会提呈派发任何2014年中期股息方案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经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不建议向本公司股东派发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中期股息，故决定不向股东大会提呈派发任何有关 2014 年中期股息方案。

审议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5、审议《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6、审议《关于本公司对银行业务进行授权的议案》

（1）为确保本公司正常经营，保证银行授信业务的正常使用，特对银行业务授权如下：

① 本公司（包含“分公司”）与银行签订年度授信协议，每家银行在有效期内的一般授信额度（敞口额度）控制在人民币拾柒亿元以内。

② 本公司与汽车经销商、金融机构签署的三方融资合作协议在有效期内与每家金融机构的额度控制在人民币伍拾亿元以内。

若在有效期内上述授信余额在任意一家银行超过规定的授信额度，需要追加融资额度时需要经董事会再次审议批准（银行授信具体业务有：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口信用证、保函、远期结售汇、资金交易、三方融资等业务）。

有效期自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至 2015 年度中期业绩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2）针对上述业务，本公司董事会特授权如下：

① 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魏建军先生或董事总经理王凤英女士与另一名本公司执行董事代表本公司办理第（1）条①款业务并共同签署有关合同及文本（需王凤英女士与本公司另一名执行董事两人共同签署）。

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魏建军先生可授权本公司财务总监李凤珍女士与另一名本公司执行董事代表本公司办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承兑汇票贴现、质押承兑汇票开票四项业务，并共同签署有关合同及文本（需李凤珍女士与本公司另一名执行

董事两人共同签署)。

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魏建军先生可授权各分公司总经理办理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承兑汇票贴现、质押承兑汇票开票四项业务，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本。

② 授权董事总经理王凤英女士办理第（1）条②款业务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本。

审议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审议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二、备查文件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